

证券代码：002138

证券简称：顺络电子

公告编号：2020-065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顺络电子	股票代码	0021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祖华	任怡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苑工业区顺络观澜工业园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大富苑工业区顺络观澜工业园	
电话	0755-29832586	0755-29832586	
电子信箱	info@sunlordinc.com	info@sunlordinc.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42,025,172.06	1,217,437,638.38	1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2,101,177.06	195,094,537.53	2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1,204,007.55	181,876,123.98	27.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3,156,244.26	250,834,330.09	-11.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4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0	0.24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0%	4.48%	0.9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697,201,299.34	6,304,407,402.99	6.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96,970,300.15	4,417,726,627.60	1.7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76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袁金钰	境内自然人	14.19%	114,436,680	88,300,430	质押	90,714,000
新余市恒顺通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8.13%	65,520,000	0	质押	46,128,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59%	36,981,270	0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其他	2.06%	16,575,913	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 5G 通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3%	13,917,766	0		
金倡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8%	11,162,40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达澳银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0%	10,458,535	0		
深圳市投控资本有限公司—深圳投控共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1%	8,120,380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4%	7,594,724	0		
深圳远致富海七号投资企业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6,216,216	0		

(有限合伙)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袁金钰、施红阳等 22 名公司核心员工与恒顺通于 2020 年 5 月 27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生效日期为自《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生效之日起生效，有效期限为自生效之日起 36 个月。《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生效之日为在双方签署并加盖公司印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获得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批准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后生效，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一致行动协议尚未生效。 除上述股东外，本公司其他发起人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新余市恒顺通电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11,480,000 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 54,040,000 股，合计持有本公司股票 65,520,00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2020年上半年，在面临全球新冠肺炎疫情以及国际贸易摩擦加剧双重影响下，全球政治经济格局都产生了较大变化，也是公司成立以来面临的外部环境最为复杂的时期，给公司正常经营和扩产增加了困难，但是公司在全体员工的努力下，保持了业绩持续增长；同时，克服各种困难，保障了众多海内外企业的正常供应，成为他们在困难时期值得信赖的业务伙伴，获得了更多商业机会，为业务持续发展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

一.财务指标主要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第二季度	2020 年第一季度	2019 年第四季度	2019 年第三季度	2019 年第二季度	2019 年第一季度
销售收入	839,215,197.51	602,809,974.55	762,030,857.76	713,758,896.33	672,779,473.94	544,658,164.44
毛利率	38.34%	35.32%	32.96%	33.51%	35.65%	34.78%
归母公司净利润	147,631,219.59	94,469,957.47	104,911,231.53	101,684,188.58	111,199,475.64	83,895,061.89

1. 2020年第二季度实现销售收入83,921.52万元，环比增长了39.22%，同比增长了24.74%。单季收入首次突破8亿元，单季度销售收入创历史新高；2020年第二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763.12万元，环比增长了56.27%，同比增长32.76%，单季利润创造历史新高。

2. 2020年上半年，公司实现销售收入144,202.52万元，对比上年同期增长18.45%，2020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扣非后）23,120.40万元，同比上年同期增长27.12%，2020年上半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210.12万元，同比上年同期增长24.09%。

3. 2020第二季度实现销售毛利32,173.50万元，首次超过3亿元，对比上年同期增加了34.13%，创单季度毛利历史新高。2020上半年度实现销售毛利53,463.32万元，对比上年同期增长了24.54%，创半年度毛利历史新高。

公司单季度毛利率持续提升，主要原因：（1）获得海内外大客户信赖，订单充足，产能利用率高；（2）注重研发和新领域拓展，新产品销售比例持续提升；（3）重视组织效率，强化组织内部经营意识和绩效评价，激发组织活力，生产效率持续提升；（4）注重培训，培养和提升核心团队经营意识和管理技能；（5）关注员工发展，建立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6）聚焦核心产品和核心客户，为核心客户创造价值；逐步淘汰不创造长远价值的产线。通过提升企业整体运作效率和盈利能力，实现企业持续有效的发展。

4. 四项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0 年半年度	2019 年半年度	增加金额	增长比例
销售费用	43,248,731.19	32,910,126.84	10,338,604.35	31.41%
管理费用	67,426,045.91	62,578,635.20	4,847,410.71	7.75%
研发费用	105,253,185.56	84,251,612.74	21,001,572.82	24.93%
财务费用	20,388,514.40	10,602,609.50	9,785,904.90	92.30%
合计	236,316,477.06	190,342,984.28	45,973,492.78	24.15%

（1）2020年半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增长，主要因为人员投入成本增加。

（2）销售费用增长，主要因为市场拓展和人员投入成本增加。

（3）研发费用增长，随着公司业务领域的不断扩大，市场需求不断增长；为满足市场需求以及进一步提升公司竞争力。公司进一步加强了新产品（包括新型电感、汽车电子、微波器件、变压器、精密陶瓷等）、以及基础研究（原材料、装备及新技术）；其新产品重点应用领域：包括通讯设备及射频模块、汽车电子、5G、物联网、“云”服务器等。

（4）财务费用增长，主要是公司银行贷款利息增加和汇兑损益变化，在保证资产结构安全的前提下，适当提升了财务杠杆。

二. 各核心业务线进展情况

1. 通讯业务

通讯领域是公司目前重要业务领域。

公司与海内外核心手机厂家合作广度、深度进一步拓展，与海内外众多核心通讯企业已经形成了战略合作关系，以优良的品质和稳定可靠供应获得客户信赖，现有核心客户的市场份额持续增长，合作的商业机会持续增加。公司在通讯业务领域主要布局除了手机终端，还包括通讯基站、其他智能通讯终端以及各类通讯模块领域。首先，基站和手机终端因为5G业务迭代带来增量；其次，5G业务拉动下，手机终端对于电感、滤波器、天线等产品单机用量大幅度增加。5G业务发展为公司通讯领域持续拓展和业务放量贡献收益。

2.汽车电子是公司重要业务领域之一，已积极布局汽车电子在新能源电动化和智能化应用领域多年。该产业进入门槛较高，公司有信心在汽车电子领域取得长远发展。公司汽车电子产品不断推陈出新，解决客户的痛点，满足市场需求，高端客户项目持续顺利在推动中，比如公司汽车用高可靠性电子变压器、电动汽车BMS变压器、高可靠性电感等产品，在技术性能及质量、管理上得到客户高度认可，已经被海内外众多全球知名汽车电子企业和新能源汽车企业批量采购，大量新业务正在设计导入过程中。

公司汽车电子产品应用领域广泛，涵盖汽车电池管理系统、自动驾驶系统、车载充电系统、车联网、大灯控制系统、电机管理系统、车身控制系统、影音娱乐系统等，未来市场空间巨大，汽车电子业务将为公司长期持续稳定增长奠定坚实基础。因为疫情影响，上半年全球汽车产业出现整体短期下滑，公司海外汽车电子营收也受到部分影响，现在已经开始逐步恢复。

3.公司精细陶瓷产品前期已经积极完成市场布局、技术布局，与国内外多家知名企业的未来项目上保持着深度合作，技术水平领先；本年度重点销售产品在智能穿戴产品、结构件，同时积极拓展手机背板业务。公司精密陶瓷产品在智能穿戴产品应用得到了市场的大力认可，提高了陶瓷产品的消费者应用体验。随着可穿戴式电子终端、随身医疗监护终端以及其他新兴消费电子对精密陶瓷产品的强劲需求，市场规模有望实现大幅度增长。

4.随着“云”业务重要性持续提升，服务器需求数量快速增长，拉动了下游电子元件需求。一方面服务器业务对电子元件需求量巨大，另一方面对于电子元件的可靠和高效提出了更高要求。公司产品能够满足服务器高端客户需求，并得到了高端客户认可。

总体而言，公司电感类和微波器件、变压器、精密陶瓷、敏感器件相关产品随着市场应用领域的拓展、产品系列的持续扩展和大客户份额持续提升，有望在未来市场上获得快速成长的机会。

未来公司将继续坚持“产品开发、市场开拓双驱动机制”，让市场需求促进系列新产品的开发，新产品推动市场应用领域的开拓。通过不断加强重点市场和核心客户的开拓力度，提升优势市场的产品配套和占有率；通过积极布局战略新型行业市场及新产业、新产品的开发，扩大市场应用领域；通过管理模式的创新和提升，强化精细化管理和目标考核，提高工作效率、降低制造成本，持续增加企业效益。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修订，公司需对原采用的相关会计政策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将于2020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收入确认准则，并将依据上述新收入确认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新收入准则修订的主要内容有：将现行收入和建造合同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并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经本公司于2020年3月1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批准。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深圳顺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长：袁金钰

二〇二〇年七月二十一日